

# 志邦家居股份有限公司

## 三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### 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志邦家居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三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于 2020 年 1 月 17 日上午 9:30 在安徽省合肥市庐阳区连水路 19 号公司行政楼一楼 101 会议室召开，会议通知于 2020 年 1 月 10 日发出。会议应参与投票监事 3 人，实际参与投票监事 3 人。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蒯正东主持。本次监事会会议的召开及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志邦家居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所作决议合法有效。

### 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**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<志邦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（草案）>及其摘要的议案》**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：《志邦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（草案）》及其摘要的内容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、《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。本次激励计划的实施将有利于公司的持续发展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。具体内容详见同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[www.sse.com.cn](http://www.sse.com.cn)）披露的《志邦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（草案）》及其摘要。

表决结果：会议以 3 票赞成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通过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**（二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制定<志邦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>的议案》**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：《志邦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》符合相关法律、法规的规定以及公司的实际情况，能确保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顺利实施，将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，形成良好、均衡的价值分配体系，建立股东与公司管理人员之间的利益共享与约束机制。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[www.sse.com.cn](http://www.sse.com.cn)）披露的《志邦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》。

表决结果：会议以 3 票赞成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通过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志邦家居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0 年 1 月 18 日